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5-04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28日-2026年8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万元-6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3,582,4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866%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8,995,545.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1029元/股-8.75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50,000万元(含)且不高于6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1.82元/股，回购用途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项。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3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9月2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58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66%，购买的最高价为8.7500元/股，最低价为8.1029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8,995,545.00元(不含交易手续费)。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9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在2025年9月25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中，公司以人民币4,132万元竞得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东江大道以东GZG-G-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签订了《成交确认书》。

公司本次参与竞得土地使用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竞得地块基本情况

1、地块位置：广州市黄埔区东江大道以东GZG-G-1地块

2、土地用途：二类工业用地（M2）

3、宗地面积：27,462.50平方米

4、出让年限：50年

5、成交价款：人民币4,132万元（大写：人民币肆千壹佰叁拾贰万元整）

三、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云擎智造基地项目建设的需要，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和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高端印制电路板产能，满足客户市场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提示

根据《成交确认书》的约定，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竞得人应凭本确认书，根据出让公告要求与规划和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不按期签订《出让合同》及有关协议的，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竞得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次签署《成交确认书》后，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签订《出让合同》、缴纳成交地价款等，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2025-104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6日（星期五）至10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960@jgsteel.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方朝阳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齐三六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沈月华女士、独立董事赵平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6日（星期五）至10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960@jgsteel.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先生、秦女士

联系电话:021-62968628

电子邮箱:6004960@jgsteel.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0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2025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9月10日作出首次公开披露。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5年3月9日至2025年9月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显示，在自查期间，共有6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股票买卖行为，经公司核查，其本人未在内幕信息知情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其本人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公司拟实施的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商议券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公司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1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2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楼C座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6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518,538,3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518,538,3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332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33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总经理沙超群先生主持，会议由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0人；

2、董事会秘书徐文超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02,271,707	98.9288	16,216,102	1.0679	50,590	0.003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02,333,328	98.9329	16,125,049	1.0619	80,022	0.0053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02,322,450	98.9321	16,137,766	1.0627	78,183	0.0051

4、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18,296,890	99.9906	80,527	0.0053	61,982	0.004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154,490,797	90.4738	16,216,102	9.4966	50,590	0.0296
2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4,552,418	90.5099	16,125,049	9.4432	80,022	0.0469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54,541,540	90.5035	16,137,766	9.4507	78,183	0.0458
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0,614,980	99.9165	80,527	0.0472	61,982	0.036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田雅雄律师、丁枫炜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9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9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09月29日	
	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A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915	0079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	1,000.00

注: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自2025年09月29日起，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调整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C类份额在除“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办理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分别单独判断。

（2）自2025年09月30日起，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A类、C类份额在“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分别单独判断。

（3）上述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5年10月09日起恢复。届时起，根据2025年03月24日和2025年07月07日的公告，本基金A类、C类份额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为1000万元（含），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为1亿元（含）。

（4）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9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09月29日	
	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A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C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E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799	006800	008922	0218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	1,000.00

注: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自2025年09月29日起，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调整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C类份额在除“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销售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类、C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

（2）自2025年09月30日起，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A类、C类份额在“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A类、C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

（3）自2025年09月29日起，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E类、I类份额在除“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销售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E类、I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

（4）自2025年09月30日起，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E类、I类份额在“直销渠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元，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0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本基金E类、I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

（5）上述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5年10月09日起恢复。

根据2023年04月25日、2022年11月22日、2022年04月29日和2021年07月21日的公告，本基金A类份额在“直销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5亿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5000万元，在其余销售机构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1亿元。

根据2023年04月25日、2023年04月18日和2021年02月06日的公告，本基金C类份额在“直销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2亿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5000万元，在其余销售机构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2000万元。

根据2024年05月29日和2024年05月16日的公告，本基金E类份额在“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3亿元，在其余销售机构渠道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1亿元。

根据2025年07月10日的公告，本基金I类份额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恢复为1000万元。

（6）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财通资管货币市场基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
基金主代码	01649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集中支付日期	2025年09月26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5年08月27日至2025年09月26日止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该基金当日总份额×当日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5年09月30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09月2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09月30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

（1）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

（2）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未付收益定于每月26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遇特殊情况，将另行公告。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收益支付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现金聚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2184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09月29日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注: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5年09月29日起，将暂停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除“直销渠道”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自2025年09月30日起，将暂停本基金在“直销渠道”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自2025年10月0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6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中银上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5年9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oci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6日

中银上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上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上证AAA科创债ETF
基金主代码	5510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晓晗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斌 卫军军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晓晗
任职日期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债券交易经理。2021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012134	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15	-
	010083	中银欣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15	-
	380010	中银聚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7-27	2025-02-14
	003832	中银丰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04-29	-
	004832	中银丰荣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04-29	-
	004767	中银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1-03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手续。上述调整自2025年9月26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6日

关于新增海南有知有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海南有知有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有知有行”）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海南有知有行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通过海南有知有行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海南有知有行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摩根标普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A类份额	017641
2	摩根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A类份额	019172
3	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	006282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海南有知有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898-36313908

公司网址:https://youzhiyouxing.com/

2.摩根